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（WRC-19）2019年10月28日-11月22日，埃及沙姆沙伊赫** | **logo_C_** |
|  |  |
|  |  |
| **全体会议** | **文件 174-C** |
|  | **2019年11月1日** |
|  | **原文：英文** |
|  |
|  |
| 第二次全体会议会议记录 |
| 2019年10月29日（星期二）14:55 |
|  |

**主席：**A. BADAWI先生（埃及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议题 | 文件 |
| 1 | 作为观察员参会（续） | 9 |
| 2 | 第4、5和6委员会主席的口头报告 | - |
| 3 | 各委员会的文件分配（续） | DT/3 |
| 4 | 待批准的文件 | 120、130、131 |
| 5 | 需记录在案的文件 | 21、22、23、113、115、121 |

# 1 作为观察员参会（续）（9号文件）

1.1 **全体会议秘书**指出，主席已同意，以非顾问身份参加WRC-19的观察员，如要求发布情况通报文件，则应批准其如此行事。她宣读了相关观察员的名称：射电天文学和空间科学频率划分委员会（IUCAF）、国际航空运输协会（IATA）、欧洲广播联盟（EBU）、射电天文学频率委员会（CRAF）、平方公里阵列组织（SKAO）、国际业余无线电爱好者协会（IARU）和欧洲中东非洲卫星操作者协会（ESOA）。

1.2 全体会议秘书的声明获得**批准**。

# 2 第4、5和6委员会主席的口头报告

2.1 **第4委员会主席**报告指出，该委员会已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并设立了三个工作组：4A工作组，主席为S. Al Balooshi先生（美国）；4B工作组，主席为黄嘉先生（中国）；4C工作组，主席为A. El Hadjar先生（喀麦隆）。这三个工作组已成立了分工作组来研究处理不同事项。他呼吁所有代表为第4委员会提供支持并协助委员会完成对所分配议项的审议工作。

2.2 第4委员会主席的口头报告被会议**记录在案**。

2.3 **第5委员会主席**报告指出，该委员会已在前一天举行了第一次会议。委员会为其三个工作组分配了文件：5A工作组涉及卫星业务划分，主席为A. Amin先生（美国）；5B工作组涉及卫星规则问题，主席为M. Soliman先生（埃及）；5C工作组涉及科学问题，主席为E. Allaix先生（法国）。这三个工作组均已召开过会议并成立了分工作组。有人对文件分配提出了一些意见，主要涉及在委员会层级审议区域组织提案中议题相近的问题。因此，将针对议项7问题B、C、D和K提案的审议起草主席的说明。委员会将在下一次会议上审议DT/7号文件的修订版，该文件涉及第5委员会内部的文件分配。

2.4 第5委员会主席的口头报告被会议**记录在案**。

2.5 **第5委员会主席**报告指出，该委员会已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并设立了两个工作组：6A工作组涉及一般问题，主席为J. Williams先生（美国）；6B工作组涉及下届大会议程，主席为A. Shurakhov先生（俄罗斯联邦）。两个工作组均已启动工作。

2.6 第6委员会主席的口头报告被会议**记录在案**。

# 3 各委员会的文件分配（续）（DT/3号文件）

3.1 代表非洲电信联盟发言的**喀麦隆代表**指出，根据DT/3号文件，作为非洲共同提案的46号文件补遗22将在议项9.2，而不是原来认为的9.1下审议。该文件包含了保留ITSO成员国“共同遗产”中部分已被RRB删除的频率指配的提案。鉴于其具体性，该文件应在全体会议，而不是第5委员会下审议。

3.2 **埃及代表**指出，所有文稿均应平等对待，该文件应在第5委员会中审议。

3.3 **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**指出，各成员国均有权要求全体会议审议其文稿。因此，可同意喀麦隆在该文件转交第5委员会进一步审议前，在下一次（全体）会议上介绍该文件。

3.4 **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**同意，该文件应在第5委员会得到详细审议，但也同意可以允许喀麦隆在全体会议上介绍该文件。

3.5 **主席**认为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建议的前行方法是可以令人接受的。

3.6 会议对此表示**同意**。

# 4 需批准文件（120、130和131号文件）

4.1 **第6委员会主席**说，120号文件 – 第4、5和6委员会主席的说明 – 涉及无线电通信局主任有关无线电通信部门活动报告的相关部分。上述报告讨论的问题已分为三类，每一类都分配给了不同委员会：地面问题分配给了第4委员会，卫星问题分配给了第5委员会，一般性问题分配给了第6委员会。

4.2 **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**提议，在120号文件的标题上增加“致全体会议”，以便使其与130号文件相统一。因此，120号文件的标题将读作：“第4、5和6委员会主席致全体会议的说明”。

4.3 **第6委员会主席**对此表示同意，并建议将同一更正用于131号文件。

4.4 会议对此表示**同意**。

4.5 经修正的120号文件获得**批准**。

4.6 **第6委员会主席**说，130号文件 – 第6委员会主席致全体会议的说明 – 涉及《无线电规则》编辑性更正的处理问题（议项9.2）。按照WRC-12和WRC-15的决定，已收集了这些编辑性更正并通过单独方式通报了第7委员会，以便由后者予以整合后供全体会议审议。这些未出现在《最后文件》中，但最终被纳入了《无线电规则》修订版中。

4.7 130号文件获得**批准**。

4.8 **第6委员会主席**表示，131号文件 – 第6委员会主席提交全体会议的说明涉及根据议项8提交的、有关在现有脚注中删除或增加国名的提案。拟议的方法与WRC-12和WRC-15通过的方法相似：在特定条件下且仅当因此受到影响的主管部门没有异议时，增加国名的提案会获得接受。提交在现有脚注中增加国名的提案的截止日期定为2019年11月1日（星期五）18时（沙姆沙伊赫时间），提交删除国名的提案的截止日期为2019年11月8日（星期五）18时（沙姆沙伊赫时间）。上述内容不影响特定议项下的新增脚注提案，此类提案需遵守第26号决议（WRC-07，修订版）的条款。

4.9 经修订的131号文件**获得批准。**

# 5 需记录在案的文件（21、22、23、113、115和121号文件）

5.1 **主席**提请会议注意21、22、23、113、115和121号文件，这些文件反映了大会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所做的决定，分别涉及大会正副主席名单；大会秘书处；大会结构；提交证书的截止日期；大会时间安排；以及编辑委员会的工作安排。

5.2 **无线电通信局主任**表示，为纠正第一次全体会议期间可能出现的任何混淆，他希望明确表明，提交证书的截止日期定为2019年11月13日。

5.3 鉴于这一澄清，**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**建议，应批准113号文件，而非记录在案。

5.4 会议对此表示**同意**。

5.5 113号文件**获得批准**。

5.6 21、22、23、115和121号文件**记录在案**。

**会议于16时40分结束。**

秘书长： 主席：

赵厚麟 A. BADAWI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